

静静 静静 流淌 的 岁月 一月

刘昌民 著

生活，就像潺潺东流的
时间，总是匆匆而又平平

时缓时急，有时它形成了一
有时，它又平静了——

平静的，大大的，深深的

有时，它又奔腾不息的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静静流淌的岁月

【留痕岁月】

贫困而又不平静的生活，就像潺潺东流的河，时缓时急。有时它形成了一个平静的大大的深潭；有时，它似一股奔腾不息的急流；有时，它又窄得像一条缓缓的小溪；有时，它又宽阔得像一条滔滔的大河。

刘昌民 著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静静流淌的岁月/刘昌民著. —南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2006

ISBN 7-80742-059-6

I. 静... II. 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96634 号

书 名:静静流淌的岁月·留痕岁月
作 者:刘昌民
出 版 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南昌市阳明路 310 号江西出版大厦)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南昌市百花印刷厂
开 本:850mm×1168mm 1/32
印 张:15
字 数:34 万
版 次:2006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0.00 元

ISBN7-80742-059-6

邮政编码:330006

电话:0791-6894736

(江西文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心 祭(代序)

我是一个很普通的人，一生中没有什么辉煌的业绩，也没有做过什么惊天地、泣鬼神的事情。特别是父母生就自我长成的一副矮小的身材，站在拥挤的人群中会毫不显眼，走在熙攘的人流里也毫不引人注目，天生地就让人觉得十分普通。

我是一个很不幸的人，和我的同龄同年代的人一样，有过很多的不幸落在了头上。我五岁那年赶上了大跃进年代，七岁遇到了三年自然灾害，十岁时碰到社会主义教育砸祖宗牌子，十一岁卷进了文化大革命，十五岁随着巩固无产阶级革命成果的浪潮，迁校离家下到了农村。更不幸的是人生最最悲伤的三件事，在我的头上摊到了一件。在我五十二岁的那年春节，我和妻子好不容易为患小儿麻痹后遗症致残的儿子，娶了一门亲。在我刚刚抱上了孙女，正享受着天伦之乐时，儿子撒手人世了，让我白发人送了黑发人。接着我的母亲因我儿子的早逝，过度悲伤而骑鹤仙去。所以，我在同龄同年代的人中，应该又算是最不幸的人了。

但是，我又觉得自己不普通，是一个比较幸运的人。三年自然灾害夭折了很多的人，在我的父母亲的操持下，我却幸运地生存了下来。在“文化大革命”中，父亲被打成了牛鬼蛇神，我成为黑狗崽子时，我在姐夫的保送下，参军当了兵，实现了家人和自己都认为扬眉吐气的愿望。

在部队里靠自己的勤奋，在父亲尚是牛鬼蛇神的时候，我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成为了其中一分子。我觉得自己有了

信仰，有了为之奋斗的目标，不是一个普通的人。我在事业单位里工作，庆幸自己没有下岗之忧。

我也曾经被幸运之神光顾过，年轻时有不少的女孩子曾经投来过“秋天里的菠菜”，曾经在人生的路上，得到不少“贵人”的扶持帮助。在老年丧子的悲哀中，儿子总算争气的给我留下了一个后代，一个非常漂亮的孙女。我还庆幸和妻子一起在丧子的悲痛中挣扎了出来，然后，互相的搀扶着抚育年幼的孙女，继续着自己的人生。

人生有很多的幸事，人生也有很多不幸的事。幸与不幸是相对的，而不是绝对的。幸可能会转化为不幸，所以，有乐极生悲之说。不幸可以转变为幸，因此，有坏事变成好事之谈。在幸事的面前，要居安思危，在不幸的事前，要开朗豁达。能为之时尽为之，不可为时，顺天意！

人们说：“知足者常乐。”人们又说：“不进则退。”我不知道应该听哪个的，我不知道该不相信哪个的。但我总是觉得别扭、很矛盾。我认为人总要有一点精神，人也总该有那么的一点抱负。不管是处于幸事之中，还是处于不幸之中，我倒认为应把自己的幸事与别人的大幸事比而不满足，应把自己不幸之事与别人大不幸之事相比较而不悲哀。

万事都得换位想，才能想转了，如果想不转就自欺欺人的认为是天意，而认为是不可逆转的。人本身活着就很累，如果想不转就更累了，何必呢？！人是聪明的动物，但又是愚蠢的动物，往往你处于事情的当中，你就会去钻牛角尖，想不转。

每当我没有必要的应酬回到家里时，我坐在客厅的沙发上，手里端着妻子盛的饭，一边吃饭，一边看着电视，再看到孙女因饱而不闹在膝前缠绕嬉戏，我总感觉到这是人生的一大乐事，也是人生的一大幸事。每当此时，我就会回想起一些经历过的事

情,回想起一些已过去的事。

人们说:“往事如烟。”确有同感,印象较深的事就能够记起来,印象淡的事就会如烟般地消散了,往事往往会随着经历者的老去而遗忘而消失。人们说:“回忆如酒。”回忆确是一杯酒,还是一杯很香、很辣、很苦、很醇的酒。它被尘封了十几年、几十年而在默默无闻地酝酿着。一旦打开了有点发霉,有点变形,有点破烂,甚至被据说是人类的远古亲戚,老鼠咬烂了的封条。那醇酒就会散发出让你心动回味的醇香、醇辣、醇苦,而久久地不能飘散。我庆幸自己有过很多平凡的经历,它犹如小小暗河潜伏在脑海里,一旦打开了记忆的闸门,它就像欢快小溪般潺潺地流淌。

我庆幸自己曾经经历了那么多的平凡而又不平凡的往事,有很多很多值得回忆的东西。回忆是一种寄托,回忆是一种乐趣,在回忆中细细地品尝回味。所以,我总是固执地想把那些曾经生活过的、曾经走过的、曾经为之过的、曾经努力过的、曾经……觉得值得自己留恋的东西和事情,把它回忆起来,用笨拙的笔记下来,能够有机会让别人看一下。哪怕是同龄人、同时代的人看了后,能勾起他们“我原来也是那样活”的同感。哪怕是非同龄人看后,觉得“哇!他们那个年代是那样活的”感叹!我就会觉得我的冲动和固执,居然还有了那么一点点的意思。因此,我用心来回忆过去的事情,用心来记过去的年月,用心来祭奠我与我的同龄人、同年代的人们所经历过的岁月,祭奠曾经平凡而又不平凡的如烟往事。

我经过了慎重的斟酌,决定用心来写三本书。它们的名字叫:《静静流淌的岁月》,第一篇是《留痕岁月》、第二篇是《无悔岁月》、第三篇是《悠悠岁月》。

目录

心祭(代序)

抚河从老家流过	1
难忘的家事	23
童年的梦	34
记忆中的母亲	58
迟来的发蒙	77
多舛的少年	102
在那个年代	128
复课闹革命	158
离家的路上	182
大雪纷飞	205
勤工俭学	233
金樱花 糖罐子	256
原始森林的传说	286
往事堪回首	312
橡子熟了的季节	345
生命的希望	364
千里走关东	385
在东北打工	420
亲人的嘱托	443
后记	468

抚河从老家流过

我的老家在江西省临川县所属的桐源乡。从桐源乡的桐源镇里往北走约一百多米，穿过了南昌至江边村的铁路线的铁轨，就到了父亲出生的地方。那个地方，人们叫赤山汪家村，那里就是我的老家。小时候父亲告诉我，他的爷爷叫刘大眼，他的父亲，也就是我的爷爷叫刘祖先。他听父亲的父亲说：我们家的根，在鲁南与苏北某地的交界处。

在中国历史上的大迁徙中，我们家族的先人刘千一、刘千二、刘千三，三兄弟带领着各自的家眷，从生息了千百年的老家出发。在山东省的某处海边，毅然乘船往南漂移。因此，我们后人们都尊称他们三兄弟为千一公、千二公、千三公。

经过了迁徙途中无数的艰辛，他们三兄弟有一天在福建与广东交界的某处海滩登上了大陆。又经过了数月艰难的长途跋涉，他们终于到达了现在的江西省境内。千一公带领自己的家眷，在赣中地区定居了下来。

千二公、千三公带领着各自的家眷又继续往南边跋涉，去寻找自己心目中的“伊甸园”。后来，千二公在赣南地区定居了下来。千三公带领自己的家眷继续往南行，过了大余的古驿道关卡到岭南去了。

古时候，交通很不便利，除了陆路的驿道以外，主要是靠水

路。不像现在有海、陆、空交通那样便利，有电报、电话、电脑等那样便捷的通信工具。因此，在千三公再往南行的时候断绝了与其他兄弟的联系，不知定居到哪里去了。这是我听父亲讲的，没有经过考证。

后来，我们兄弟向认识的刘氏家族查询，从家族的族谱辈分排列上看，现南昌县蒋巷乡的刘家村与我们同宗，都是千一公的后代。我的父亲是“华”字辈，我们做儿子的是“民”字辈，据说辈分还很高呢。不知是缘分，还是巧合，南昌县所属的尤口乡范家村，与母亲家族也是同宗，真的是“无巧不成书”。

父亲讲：千一公在赣中地区定居后，就在当地辛勤地耕耘、劳作、繁衍，生根分枝、开花结果。经过无数年后又有一支千一公的后代，不安于现状带家拖口往赣东南方向迁徙，在现在的抚州地区临川县境内定居了下来。

其中有四兄弟，见到抚河岸边的现桐源乡政府的所在地，铁道对过的汪家村地势较高，土地肥沃，风光秀丽。因此，他们就在那里定居下来。这四兄弟就是我们的先辈，这里也就成了我们新的家乡。

我小时候常坐火车到乡下去，坐的是南昌至江边村的客运列车。这趟客车是慢车，车况非常差，简易的车箱里是简易的木椅子，车箱里也较脏乱。除了车况差以外，列车见站就停，就像蜗牛一样在铁轨上慢慢地爬行。

每次回乡，上午上车要到天完全断黑才能到站，因此要打着电筒照路行。我们的老家离火车站很近，下了火车跨过铁路就到了。要到罗针、唱凯等乡去就很困难了，那时，都要穿过汪家村，然后，要走上里多的路，才能到达抚河边上的渡口坐船过河。如果到展坪乡去，就要穿过桐源乡镇的街道，走五六里的小路，然后，爬山越岭走十多里的山路才能到达。这都是摸黑走路，晴

天还好，下雨天就更糟了。因为，乡下都是泥土路，雨天泥泞难行。

记忆中老家的屋子，坐落在村子的西面。是一幢数厢、数进、数叠的青砖青瓦的大瓦房。大瓦房的每进有两个天井，每厢有四间一叠，一共有三进。那大瓦房里进进相连、厢厢互通，是土改时期没收地主的房产，里面住了十几户土改时期分进来住的村民。小叔叔住在屋子里的东进西叠的厢房里，其中有一间房屋，是土改时分给父亲的。

小叔叔家的东面有扇侧门，离门十多米的地方，有一棵很大的古樟树。离那古樟树十多米远的西面，是一大片粗细不等的樟树林子，这可能是古樟树繁衍的子子孙孙。那时候，在古樟树上和樟树林子里的一些较大的树上，到处都筑满了鸟巢。天气晴朗的日子里，清晨时“喳喳”的鸟叫声此起彼伏，悦耳动听。傍晚开始，归巢的鸟儿“叽叽喳喳”要闹到天黑，才能恢复平静。

清清的抚河水，在村庄的东面随着日月静静地流淌着。村子的东西角，是过抚河的渡口，一只木船在船工的摆弄下，在宽阔的抚河河面上来来回回地忙碌着。渡口边上，原来有一个很大的国营蓄木场。现在影视界较有名气的邓建国，原来就是在这个国营蓄木场里做电影放映员的工作。

抚河渡口的对岸，是同县的罗针乡、唱凯乡。村庄的南面，是南昌开往抚州高耸的火车铁路路基，它像一条蜿蜒的巨蟒横卧在村庄前，向东西两侧延伸。桐源镇南面的数里之外，是连绵葱郁的展坪群山。往村东面过去三十里是抚州市，原来也是临川县的县城。村西面是一望无垠的赣抚平原。这就是我的老家，一个典型的普通而秀美的江南小村落。

小时候，父母常带我们兄弟到乡下去。父亲的那间房子被小叔叔的儿子占用了，所以，我们很少在小叔叔的家里住。最多

是在小叔叔的家里吃一顿饭，就赶到舅舅家里去住。

舅舅的村庄，在汪家村北面约五里地的地方。到舅舅家里去，必须走大路穿过汪家村，再走过田间里的机耕道，就到了舅舅所在的村庄。

舅舅的村庄在方圆数十里是有名的大村庄，叫塘东范家村，村子里的村民都姓范。舅舅的村庄坐东朝西，村前有一口数十亩的水塘，那里是村里的妇女们平日里洗衣、洗菜地方，也是村民热天洗澡的地方。

我曾经多次在那口大水塘里游过泳、玩过水，水塘的底部，是硬硬的光滑的黄泥巴。村子坐落在水塘的东面，这就是塘东范家村村名的由来。

塘东范家村的村后，是一片丘岭，丘岭的西面有几棵大枫树，大枫树下有一片杂树林子。杂树林子里有一座小小的土地庙，庙里供奉着一尊土地公公的石雕像。“文革”时期，表嫂陈木莲是公社的妇女主任。她在上级革命委员会的要求下，带领公社年轻的妇女们推倒了那座土地庙，推倒并砸烂了土地庙里土地公公的雕像。不知是受到良心的谴责，还是冥冥之中有神灵惩罚，从此，表嫂她病倒了。

表嫂生了病后，表哥范欢照就送表嫂到南昌来看病，那时，表嫂就住在我家。说来也怪，到了我家，表嫂的病就好的。我依稀记得表哥表嫂的大儿子名叫庆来，小儿子叫国来，女儿叫富云。

庆来的小名叫来子，比我的年纪要小一些，但他比我的个子要高，他瘦瘦的身材，一副文质彬彬的样子，显得有些单薄。每次我和弟弟到乡下去，都会去找来子玩耍，我和来子儿时的感情还是很深的。

表嫂在我的家里住久了，就放心不下家中的三个小孩，放心

不下家里的鸡呀、鸭呀、牛呀的。真是应了古人的话“可怜天下父母心”，因而她又回到自己的家里去。

怪事！表嫂回去后，住不到几天就会发病，发了病后就会不省人事。表嫂明知回到家中就会发病，但她仍放心不了家里的儿女。因此，当表嫂发病时，她就到南昌我家来住，到南昌来看病，稍好一点她又急急忙忙地赶回家，就这样反反复复。一年多以后，表嫂还是病死在她自己的家中。这件事情在我印象中非常深刻，我也因此一直解释不清楚表嫂真正的死因。

听家乡的老人们讲，表嫂是被借住在土地庙里的狐狸精缠住了，遭到了报应。表哥范欢照那时也是公社的干部，在表嫂过世后，表哥就又娶了别的女人，听说后来又生了两个儿子。因为我们只认过去的表嫂，所以，表嫂去世以后我们就很少到表哥家里去了。

土地庙的后面，是村里社员们每户不到一分的自留地。这些地都是在丘陵上，各家各户就像对待宝贝似地伺弄着自己的自留地，在地里种上了各种蔬菜。这些地被村民们各家各户用树枝围了起来，隔成了各种形状的小块的菜地。

我们南方的天气雨水多，空气湿润得能挤出水来。人们常说，像南方这样的地方，插双筷子在地上，都会发出芽来长出叶子来。因此，做菜地围栏的树枝都长成了小树丛，绿绿的长满了枝叶。树丛边还种了许多长犬叶子的竹子，那竹叶是粽子叶，也就是村民们在端午节包粽子用的箬叶。

塘东范家村的村子分为前房、后房。舅舅名火生，和我们同辈的人都叫他腊业母舅，他的家在前房：舅舅家的屋子坐落在前房的小街旁，房屋很陈旧，是阿公爷爷手上盖的。舅舅家房子四面的墙壁，是用竹篾子编成了竹筋后，糊上和了稻草的黄泥巴，然后，再刷上了石灰水做成的。因房子的年代有些久远，墙

壁上许多掉了泥巴的地方都能看到屋子的外面。

舅舅家的对门是一根藤上的近亲表哥家。表哥是公社的干部，表嫂是公社的妇女主任，他们家的房子很气派，是那种雕梁画栋的青砖平房。青砖平房足有二层楼房高，有四叠、四间，中间有个大天井，是土改时分得的官僚地主的房子。表嫂没过时，只要我们下乡到舅舅里去，就会到表哥家去玩。很久没有和他们家来往了，不知现在来子怎么样了？

塘东范家村是个有上千户人家的大村子，塘东范家村的前房在村子前面的老村落里，后房在村子后面的新村落里。

新老村落之间，有一块很大的空场地，空场地的东面，是一排的办公房和招待所。空场子的中间有棵很大的古樟树，古樟树的绿荫有上百平方米，树下是生产大队社员们集会的地方。

除非乡下发生大事，父亲才会带我们兄弟一起下乡。其他的时间多是母亲带我们下乡，或是由在南昌工作的表叔带我们去。每次到乡下去，我们都住在舅舅家里，人多时就住大队招待所。

听母亲讲，她五岁时就死了娘，那时舅舅只有一岁。阿公、阿婆的感情非常好，阿婆过早去世，使阿公非常难过。因此，阿公矢志不再续弦，发誓要带大一双儿女。阿公在那时既要当爹，又要当娘，带大一双儿女谈何容易。

阿公是杀猪的，个子很是魁梧。一个人杀一头二百多斤重的猪，不需要一个帮手。阿公一大早便带着杀猪的家伙，到人家家里去杀猪，杀完后，又帮人家把猪肉挑到集市上去卖，卖完了猪肉后，便到人家的家里去算账。算清楚了账，往往要到下午五六点钟，回到家里时天都断了黑。

那时，母亲只有一点点大，既要带着幼小的弟弟，又要自己学着做饭洗衣。晚上，等到阿公回来吃饭时，天已经完全黑了。

母亲讲，那时她很苦很苦，总是做梦能过上一天好日子。那时，母亲和舅舅相依为命，所以，母亲和舅舅的感情非常深。

记得小时候，每次舅舅从乡下进城，母亲总会瞞着父亲，捡些旧得不能再旧的我们穿过了的衣服、鞋子之类的东西给舅舅带回去。那时大家都穷，但舅舅家更穷。所以，再旧的东西，舅舅拿回到了乡下去都成了宝贝。有时，母亲也会把父亲单位上发的劳保高筒套鞋、工作皮鞋、工作衣等新东西拿给舅舅。

我很小的阿公就死了，所以在我的脑海中，没有阿公的形象。依稀记得在阿公过世时，父母带着姐姐、哥哥和我赶回乡下去奔丧，那是我第一次下乡。

俗话说：“叫化子养画眉。”那时我家里很穷，但是我很“尊贵”，第一次回乡下就长了一身的风疱，也落下了皮肤不好的病根。一到春天身上就长风疱，浑身痒得难以忍受，非抓破了不可，否则坐卧不安。抓破了后不需要用药，过几天就会结痂好了。别人知道了，又说我的皮肤不毒、皮肤好。

我们小时候可以免费坐火车，因为，母亲的那个表弟在铁路工作上工作。所以每当我们兄弟俩放假或过年过节时，母亲都会叫她表弟带我们兄弟俩下乡去。我还记得表舅那时背着弟弟，牵着我在泥泞中摸黑走路的情景。

舅舅高高大大的个子，长得像阿公，并继承了阿公杀猪的行当。俗话说：“穷单身，富寡妇。”舅舅那时候虽然会杀猪，但那时是人民公社时期，农民的家里不准许养猪。因此，舅舅很少有猪杀，所以，舅舅更穷。舅舅因穷而一直娶不上亲，是当时少见的穷单身。

舅舅没有娶亲，我母亲非常着急。舅舅三十七八岁的时候我在母亲多次托人撮合下，终于娶了一个寡妇，也就是我的亲舅妈陈藕英。

我们乡下把舅妈叫做哈秦。舅舅的家里虽然贫穷，但我和弟弟到乡下去，他总是让出自己的床铺和结婚时的被子给我们睡。他自己同哈秦临时搭个床铺，睡在可以看见星空的堂屋里。

哈秦原来嫁到别人家里时，一直没有生孩子，嫁给了舅舅后，也有很长的时间没有怀孕。在舅舅四十多岁时，哈秦才怀上了我的表妹会花。所以，舅舅和哈秦一直把我们兄弟当成自己的小孩一样亲近。就是在后来生下了表妹会花和表弟军初、伟初后，他们还是一如既往地疼爱我们。

那时的冬天，乡下一般的人家在床上都是垫禾草，再在禾草上铺上竹席子。因为舅舅家只有一床棉被，加上又是睡竹席子，所以，我和弟弟冬天到乡下时，晚上总是睡不暖和，很是有些不习惯。但是我和弟弟到乡下时，还是很愿意到舅舅家去住。

到了春节时，我和弟弟到乡下去拜年，带上母亲精心准备的“换茶”。那是当时到乡下做客的风俗，实际也就是一些糕点、面条之类的东西。那时，这些东西都是要凭票供应的，所以显得非常的“金贵”。母亲把这些东西分成了几份，哪些给小叔，哪些给大叔，哪些给舅舅，都分得很清楚。

我们下了火车，总是经过汪家村到舅舅家去，再由舅舅托人把“换茶”给大叔、小叔送去。现在生活好了，觉得一些糕点和面条算不上什么东西。但是，那时我们国家贫穷，老百姓都很穷困，对于糕点和面条之类的东西，城里一般的人家都很少能经常享用，在农村里就更“金贵”了。

母亲在老家的村子里辈分比较，大多数人都叫母亲为梅仔姑娘，即姑妈，有的叫母亲姑婆。因此，我们也跟着沾了不少的光，有些五六十岁的人，都叫我们表叔、表弟。

到了舅舅家里，哈秦就会赶紧去做面条给我们吃。面条的上面盖着大块的腊肉和一只鸡腿，碗底下还会埋着三个鸡蛋。

我和弟弟趴在桌子上，一人一碗面条美滋滋地吃着，那时，我和弟弟会把猪肉上的瘦肉咬掉吃了，把碗里的鸡蛋也全吃了。这时候，舅舅和哈秦总是会高兴地笑着，站在旁边看着我们吃。

等我们吃得差不多了，舅舅就会教我们要懂得乡下的规矩：“在舅舅咯的屋里，不管你们怎样吃，舅舅我都很高兴。但到别人咯的屋里去做客就要注意了，碗里咯的肉，是不能动咯，鸡腿就更不能挨咯的。只能吃碗里的面条和碗下三个蛋中咯的一个蛋。其余咯东西都是做样子咯，都要留在碗里让人家再接客。晓得啵?!”

长大后我知道了，那时候大家都很穷，穷人的家里有很多东西都是图吉利、装富裕、装大方、装门面的。有的人家过年只杀一只鸡、买一二斤肉，一个正月里要用来迎客、接客。如果大家都把它吃掉了，再来了客，到哪里能买得到？哪里又有钱去买？

舅舅教我们时，哈秦就会笑咪咪地看着我们插话说：“伢崽子又不是天天来，你哇(说)格(这)么多做仟个？外甥吃得你心疼了?!”

“不要听你舅舅咯的话！人家请你吃饭，就要像在舅舅屋里一样咯的随便吃。想吃仟个，就吃仟个，要不就不要请！”哈秦怕自己没说清楚，又接着补充道。

哈秦插话时，舅舅就会笑咪咪地看着舅妈说话。舅舅很喜欢舅妈，那时我们兄弟都看得出来。他们虽然穷，但他们相亲相爱生活得很。

我还清楚地记得，有一年，我和二弟在舅舅家过年三十晚上，舅舅大方地给了我和弟弟每人五毛压岁钱。那时候的一块钱，足够农村里一家人一个月的油、盐开支。我们每次回乡下，舅舅都会扛把铁锹、提一只土箕，带我们去为阿公、阿婆上坟。舅舅说：那是要我们记住母亲的父母亲。

那时候我们不太懂事，在村里的亲戚请我们吃饭时，人家都会按照风俗先上一碗面条，那叫点心，面条上如上所述盖满了大块的腊肉和鸡腿。我和弟弟不管那么多，也不懂那么多的清规戒律，每块猪肉上的瘦肉都会被我们吃掉。有时我们把鸡腿也啃了，搞得主人家哭笑不得。

正式吃饭，乡下叫吃酒。桌子上堆满了大碗、小碗盛的菜，都是些红萝卜烧肉、白萝卜烧肉、白豆腐烧肉、豆腐泡子烧肉、豆腐条子烧肉、莲藕烧肉、海带烧肉等，每样菜都是用双碗装，肉也都是很大的一块。按风俗，这些大块的肉也是不能动的，唯一的一碗鱼也是不能动的，那叫年年有鱼余。

但是，我们那时想吃哪碗就动哪碗，吃完了回来，总是舅舅和哈秦去给人家赔礼道歉。人家总是会违心地说：“城里咯(的)伢崽子，又不是天天来，能请到他们来吃，就是很高兴咯(的)事了。”

有一次，一家亲戚家里办大事，请了我和弟弟去。我们也是不懂乡下规矩，坐在桌上乱吃，有些人就逗我喝酒。开始我不敢喝，他们就将我的军说：“城里的伢崽没有用，不会吃酒！”“哪个哇我们城里咯细伢子不会吃酒呵？我就吃给你看！”我便急忙端起碗来就喝。乡下人都是用大碗喝酒，量大的都是你一碗我一碗地干。喝的都是自己吊的谷酒、米酒、陈酒，味道特别的醇厚。

那次，我被他们灌得稀里糊涂、不省人事。那些人吓坏了，赶紧把我扶到外面去走动、吹风，又用荸荠水灌我醒酒。舅舅知道后非常生气，把那些人狠狠地骂了一通：“如果我屋里咯外甥有什个事，你们格(这)些人，就会吃不了兜着走，我就会让你们也活得不快活。”舅舅因是杀猪的，在当地很是有些名气，也很是有些人缘，大家都说从未见过舅舅发过这么大的脾气。从此以后，我落下了喝醉酒非得兜风才能醒酒的毛病，要不头就会像裂